

2023 年度

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查处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内设8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财务办公室、验收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环境监察一中队、环境监察二中队、环境监察三中队、环境监察四中队。

纳入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130.1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	43.63
八、其他收入	8	11.90	八、节能环保支出	21	853.13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77.6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031.73	本年支出合计	23	1104.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08.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5.42
总计	13	1139.90	总计	26	1139.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1.73	1019.83					1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0	9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9	91.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3	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17	9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3	4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3	4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4	30.24					
210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8.58	806.68					11.9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17						0.1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0.17						0.1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72						11.7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72						11.72
21111	污染减排	806.68	806.68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806.68	806.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2	7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62	7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62	7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4.48	1065.36	39.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0	130.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10	130.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3	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37	129.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3	4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3	4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4	30.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53.13	814.01	39.1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17	0.1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0.17	0.1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3.12		13.1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3.12		13.12			
21111	污染减排	839.84	813.84	26.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839.84	813.84	2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2	7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62	7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62	7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8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10	130.10		
	9		五、卫生健康支出	41	43.63	43.63		
	10		六、节能环保支出	42	839.84	839.84		
	19		七、住房保障支出	51	77.62	77.62		
	26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9.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1.19	1091.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8.76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7.40	27.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8.7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18.59	总计	64	1118.59	1118.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091.19	1065.19	964.96	100.23	2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0	130.10	130.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10	130.10	130.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3	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37	129.37	129.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3	43.63	4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3	43.63	4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4	30.24	30.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13.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39.84	813.84	713.60	100.23	26.00
21111	污染减排	839.84	813.84	713.60	100.23	26.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839.84	813.84	713.60	100.23	2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2	77.62	7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62	77.62	7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62	77.62	7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2.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7.52	30201	办公费	5.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0.17	30202	印刷费	3.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4.20	30203	咨询费	0.4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7.8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2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8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02	30208	取暖费	2.3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30211	差旅费	25.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8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9				
人员经费合计		964.96	公用经费合计						10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此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九台区分局（本级）

金额单

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此表为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70	0	25.00	0	25.00	1.70	25.00	0	25.00	0	25.0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监察运行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6	26	2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26	26	26	26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对企业综合整治，实现动态清零，深化工业污染治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达标排放，有效提高空气优良率，加强涉水企业监督管理，确保污水达标排放，使辖区水质得到明显提升。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提升居民幸福生活指数，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推行重点行业污染治理，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加强烧煤锅炉和生物质锅炉运行监管，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达标排放。开展扬尘污染治理，做好春秋秸秆焚烧管控工作，做好排污口排查与整治，确保水源地水质安全，保障环境信访投诉案件有效处理，降低环境投诉率，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档案建档率	100%	一企一档，执法留痕，有据可查，有效监管企业提高环境质量	
		时效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处理环境信访案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合规性	合规	合理合规使用项目资金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提高	通过环境监管及时有效环境监管，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满意	达到政府企业公众三方满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各 1139.9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7.84 万元，增长 5.4 %。主要原因：上年结转到本年的职工的养老保险。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31.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9.83 万元，占 98.8%，比上年减少 48.95 万元，下降 4.8%，主要是因为 2023 年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1.90 万元，占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04.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5.37 万元，占 96.5%，比上年增加 117.42 万元，增长 12.4%，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晋级调整、未休年假补贴、绩效奖金等追加导致；项目支出 39.12 万元，占 3.5%，比上年增加 5.0 万元，增长 14.6%，主要是区财政拨秸秆禁烧项目增加；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

费 964.96 万元，占 88.3%；公用经费 139.52 万元，占 1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118.5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6.11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人员晋级工资调整、未休假补贴，绩效奖金等增加导致收支总计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8%。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7.47 万元，增长 12.1%。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晋级工资调整、未休假补贴，绩效奖金等增加导致收支总计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0.10 万元，占 11.9%；卫生健康（类）支出 43.63 万元，占 4.0%；节能环保（类）支出 839.84 万元，占 76.9%；住房保障（类）支出 77.62 万元，占 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82.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只缴纳 2 个月，而 2023 年全年缴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58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晋级增加的工资支出、未休假补贴、绩效奖金等追加预算在本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5.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4.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00.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和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事项。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5.0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环境监察运行经费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 万

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及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用于保证日常综合行政执法，提高环境队伍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加强能力建设和宣传工作，达到公众、企业、政府都满意效果。根据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执行率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环境监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如下：高质量完成了全年环境监察执法工作，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完成本年度环境监察执法工作，完成环境宣传工作，深化污染治理，实现全面达标排放，有效提高环境质量，降低污染事件，提高人民环境保护意识，降低环境污染事件的投诉率，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九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本级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

环境监测和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